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變動
收益	人民幣千元	<b>1,022</b>	5,267	(4,245)
毛利	人民幣千元	<b>197</b>	40	15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淨虧損	人民幣千元	<b>(5,058)</b>	(27,156)	22,098
毛利率	%	<b>19.3</b>	0.8	18.5

於本公告中，「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及本集團(定義見下文)(視乎文義所指)。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母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3年相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的比較數字。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22	5,267
銷售成本		<u>(825)</u>	<u>(5,227)</u>
毛利		197	40
其他收入及盈利	3	24,971	12,324
其他開支		(1,668)	(1,806)
行政開支		(12,282)	(17,620)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667	(245)
財務成本	4	(15,187)	(20,663)
分佔利潤及虧損：			
合營企業		<u>(714)</u>	<u>966</u>
除稅前虧損	5	(4,016)	(27,004)
所得稅開支	6	<u>(50)</u>	<u>(52)</u>
期內虧損		<u><u>(4,066)</u></u>	<u><u>(27,056)</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058)	(27,156)
非控股權益		<u>992</u>	<u>100</u>
		<u><u>(4,066)</u></u>	<u><u>(27,056)</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		<u>人民幣(0.09)分</u>	<u>人民幣(0.81)分</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4,066)	(27,05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u>	<u>2,826</u>
於隨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u>	<u>2,826</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u>	<u>2,826</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b>(4,066)</b></u>	<u><b>(24,230)</b></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058)	(24,330)
非控股權益	<u>992</u>	<u>100</u>
	<u><b>(4,066)</b></u>	<u><b>(24,230)</b></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05,503	110,001
投資物業		18,480	18,480
商譽		3,060	3,060
其他無形資產		15,633	15,65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83,721	483,7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76,511	77,2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330	21,330
合約資產	10	274,585	247,852
長期應收款項		349,766	349,76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38	15,238
遞延稅項資產		58,640	58,640
		<u>1,422,467</u>	<u>1,400,972</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u>1,422,467</u>	<u>1,400,972</u>
<b>流動資產</b>			
生物資產		32,148	31,429
貿易應收款項	9	158,205	156,644
合約資產	10	439,143	445,47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8,788	59,896
受限制銀行結餘		8,373	25,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32	6,227
		<u>703,089</u>	<u>725,066</u>
<b>流動資產總額</b>			
		<u>703,089</u>	<u>725,066</u>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公司債券		110,214	212,48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598,721	615,9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49,271	326,17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16,084	240,478
租賃負債		8,656	7,967
應付稅項		<u>168,288</u>	<u>167,040</u>
 流動負債總額		 <u>1,451,234</u>	 <u>1,570,105</u>
 流動負債淨額		 <u>(748,145)</u>	 <u>(845,0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74,322</u>	 <u>555,933</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非流動負債		92,526	92,52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42,741	354,999
租賃負債		18,576	18,576
遞延稅項負債		<u>9,671</u>	<u>9,67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63,514</u>	 <u>475,772</u>
 資產淨值		 <u>210,808</u>	 <u>80,161</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22,766	66,396
其他儲備		<u>64,182</u>	<u>(9,103)</u>
		186,948	57,293
 非控股權益		 <u>23,860</u>	 <u>22,868</u>
 權益總額		 <u>210,808</u>	 <u>80,161</u>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 呈列基準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要求的所有信息和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編製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於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用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u>1,022</u>	<u>5,267</u>
	<u>1,022</u>	<u>5,267</u>

##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拆收益資料

### 貨品或服務類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設合約	860	5,227
設計及保養服務	<u>162</u>	<u>40</u>
總計	<u><u>1,022</u></u>	<u><u>5,267</u></u>

### 確認收益時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u><u>1,022</u></u>	<u><u>5,267</u></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8	77
合約收益產生之其他利息收入*	20,891	1,754
租金收入	2,510	2,189
其他	<u>1,552</u>	<u>1,545</u>
	<u><u>24,971</u></u>	<u><u>5,565</u></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政府補助**	—	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u>—</u>	<u>6,755</u>
	<u><u>24,971</u></u>	<u><u>12,324</u></u>

\* 其他利息收入來自客戶合約，該等客戶合約就轉讓予客戶的建築服務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建造服務的承諾代價金額乃以反映客戶信貸特徵的貼現率作調整。

\*\* 已收到中國內地的地方財政局發放的政府補助，作為對成長性企業發展的財務支持。

#### 4.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7,982	7,172
租賃負債的利息	689	689
公司債券的利息	<u>6,516</u>	<u>12,802</u>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利息開支總額	<u><u>15,187</u></u>	<u><u>20,663</u></u>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及)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設合約成本	825	5,211
提供服務的成本	—	16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948	2,579
退休金計劃供款	<u>967</u>	<u>1,645</u>
	<u><u>2,915</u></u>	<u><u>4,224</u></u>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711	2,71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70	784
銀行利息收入	(18)	(77)
收益合約產生之利息收入	(20,891)	(1,75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689	240
合約資產減值	(4,356)	5
諮詢服務費	425	429
核數師酬金	900	1,0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	(6,755)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u>451</u>	<u>451</u>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以外的其他應課稅利潤乃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支出 遞延	50 —	52 —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50</u>	<u>52</u>

##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港仙 (2023年6月30日：0港仙)	—	—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人民幣5,058千元(2023年：人民幣27,156千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821,809,957股(2023年：3,342,536,957股)計算，並就反映期內供股進行調整。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計算，並就反映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進行調整(如適用)(見下文)。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並假設已於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視作轉換為普通股時按零代價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5,058)</u>	<u>(27,156)</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5,821,809,957	3,342,536,957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	<u>人民幣(0.09)分</u>	<u>人民幣(0.81)分</u>
每股攤薄虧損(人民幣)	<u>人民幣(0.09)分</u>	<u>人民幣(0.81)分</u>

##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間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扣除虧損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年內	37,870	74,993
超過一年但不到兩年	51,785	27,555
超過兩年但不到三年	24,060	20,090
超過三年	<u>44,490</u>	<u>34,006</u>
	<u>158,205</u>	<u>156,644</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兩個月。本集團致力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政府機構款項，剩餘為應收房地產公司款項。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 10. 合約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下列項目產生之合約資產：		
建設服務	1,102,107	1,086,057
減值	<u>(388,379)</u>	<u>(392,735)</u>
	<u><b>713,728</b></u>	<u><b>693,322</b></u>

合約資產初步就提供建設服務所得收益確認，原因為代價須待建設順利完成後方可收取。應收保留金計入建設服務的合約資產內。就本集團承建的建設工程保留金應收款項而言，有關到期日一般介乎有關建設工程完工後一至三年。於2024年6月30日，客戶持有計入合約資產的保留金約為人民幣15,854,000元(2023年：人民幣78,897,000元)，其中零(2023年：零)預期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

於建設完成及客戶驗收後，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2024年6月30日的合約資產期末餘額相較2023年末而言為穩定。

##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5,888	12,115
超過一年但不到兩年	50,140	91,054
超過兩年	<u>542,693</u>	<u>512,799</u>
	<u><u>598,721</u></u>	<u><u>615,968</u></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根據完成進度一般於六個月期限內部分結算。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

## 行業回顧

隨著中國對生態文明建設的加強，園林綠化產業正迎來新的發展機會。黨的二十大報告提出，2025年，中國將努力實現森林覆蓋率達到24.1%，草原綜合植被覆蓋率達57%，濕地保護率達55%的目標。這些目標為園林綠化產業提供了政策支援和市場需求，預示著該行業的持續成長。國家亦於近日更新了關於「美麗中國」發展的政策，並著重強調了生態環境保護和綠色低碳發展的重要性。根據最新發布的指導意見，到2027年，中國將大幅減少主要污染物的排放，並提高生態環境的品質。到2035年，中國將廣泛形成綠色生產和生活方式，碳排放將達到高峰後逐步減少，國家的生態環境將實現根本性改善。由此可見，中國的政策導向明確支持綠色轉型，也確定了綠色發展是未來經濟成長的重要動力。

園林產業目前表現為「大產業、小公司」的格局，集中度相對較低。然而，隨著市場化進程的深入，預計該行業的集中度將逐步提高。具有綜合實力的大型企業預計將擴大其市場份額。園林產業鏈涵蓋了育苗、景觀設計、工程建設及維護保養等多個環節，產業鏈的進一步整合有助於提升設計與施工的互動，進而提升工程品質與效率。中國園林綠化工程產業自2023年起在國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市場規模持續成長。儘管產業面臨如市場競爭激烈、地理發展不均衡以及資金壁壘等挑戰，但隨著產業集中度進一步提高和產業鏈一體化的推進，預計將形成更穩健的競爭格局，並將繼續為推動中國的生態文明建設做出貢獻。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持續以「把生態建設主業做專，把環境修復、文旅運營做優」作為堅定的工作方針，專注於市政及城市層面的園林綠化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解決方案，包括投融資、規劃設計、項目施工及商業運營。近年本集團積極調整經營策略，重點消化已進行的投資、優化項目管理、穩定現金流。回顧期內，以PPP模式為主的投資項目中，已有五個項目進入運維期，其餘項目均處於在建或前期準備階段。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實現總收益人民幣1,022千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5,058千元；毛利率為19.3%，較去年同期上升18.5個百分點。

## 成本控制

本集團秉承一貫的科學化、合理化、節約化運作，開源節流。有別於行業中傳統的粗放式承包制的項目管理模式，本集團採用精細化的項目成本控制模式，建立了全集團統一的供貨商數據庫，利用自主研發的項目管理信息平台（「**OA系統**」），確保項目上的所有開支都嚴格遵循預算化管理。回顧期內，本集團獲得國內知名企業採購平台的支持，全面打開供應鏈管道，實現降本增效。在項目的後期的運營養護上，本集團亦充分利用旗下運營管理公司與優質的運營團隊合作，在施工中兼顧養護方案。同時本集團一直非常注重項目的再開發，在項目實施過程中提出優化方案，利用已建立的友好合作關係，深耕於項目所在地周邊的資源進行開發。

## 研究開發

本集團堅持以高效、節能、清潔的綠色技術應用與設計為導向，以國際先進、國內領先為目標，通過科技創新推動生態環保項目的發展。在已有的領先技術、工程經驗及產品優勢上，投入更多資金建立技術中心，堅持以自主

開發為主，引進消化吸收為輔，不斷加強產學研合作與知識產權建設，並積極實現科技產業化。同時，與本集團上下游行業的優質技術企業合作，實現技術資源共享，共同為項目賦能。本集團堅持把科學研究作為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戰略，通過科研創新為集團提供有力的技術支撐。

## 展望

2024年，政府在生態環境建設與修復方面持續加強，積極推動「美麗中國」先行區建設。其中八個重點任務，包括但不限於推動「美麗中國」先行區建設、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推動綠色低碳高品質發展、加大生態保護修復監管力道等。2024年，中國生態環境建設與修復產業在政策支援、技術創新和國際合作等多方面展現出積極的發展態勢。產業亦正迎來污染防治、生態保護和綠色發展相關新機會。本集團將憑借豐富的產業經驗、技術儲備和優秀管理，堅定把握市場機遇。

同時，政府多次公開強調綠色經濟和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本集團將緊隨國家號召，將業務聚焦在綠色事業及永續發展上，持續投入生態建設等核心業務領域，並積極實踐永續理念，將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融入日常營運與業務實施中，確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保持良好的競爭力。

到了2024年，中國在光伏和風力發電產業均實現顯著增長，這得益於政府的積極政策和市場動力的共同推動。中國政府為實現3060雙碳目標，不僅加大了對光伏產業的支持，同樣也增強了對風能的投資和政策傾斜，包括財政補貼、稅收優惠和土地使用權的便利化，以促進這些清潔能源技術的發展與應用。另外，政府政策促進了針對商業和住宅領域的大型太陽能發電廠的建設和分散式太陽能系統的普及，有望進一步加速再生能源技術的接受程度和應用。

光伏發電作為一種環保可再生能源，在應對全球氣候變化方面發揮重要作用。2024年上半年，中國光伏新增裝機102.48GW，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裝機49.6GW；工商業新增裝機37.03GW；戶用光伏新增裝機15.85GW。面對光伏行業的高速發展，中國政府正組織對《光伏製造行業規範條件》等行業規範進行修訂，進一步加強對光伏行業的管理，引導光伏產業加快轉型升級和結構調整，推動光伏產業高質量發展。

此外，中國政府正在推動光伏及儲能的更好系統集成，以提高整個電力系統的靈活性和穩定性。隨著儲能技術的突破，尤其是電池儲存系統的部署，中國正在增強其電網的穩定性並優化再生能源的利用，這些系統被廣泛應用於大規模的可再生能源項目及家庭和商業環境中。

國家多項措施正面推動了中國在光伏行業的快速發展和創新，在此背景下，本集團計劃利用現有的基礎建設項目經驗和技術積累，依托綠地集團的資源和支持，探索與原有業務相結合或合理延伸的領域和機會。透過這一系列的業務重新部署，本集團力爭實現從傳統園林業務向生態科技領域的升級轉型。這不僅符合本集團長期發展策略，也將為業務帶來多元增長動力。

本集團將持續秉持「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的理念，透過與綠地集團的更緊密合作，能夠為社會和環境帶來更多正面的貢獻，並實現公司長期、穩定和可持續的發展。



##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58,825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95,477千元)。

##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4年7月21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企業管治概要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有效管理及業務成功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同時提高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的持續責任規定。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上市規則內有關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條文於整個報告期間已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僱員（其可能知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之事件。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並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楊元廣先生（主席）、戴國強先生及金荷仙博士。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以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並認為該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後，概無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之經營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之重大事項。

## 刊發中期業績及2024年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發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reenland-broadgreenstate.com.cn>)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2024年中期報告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將寄發予股東(按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裴剛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裴剛先生及林光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強先生、金荷仙博士及楊元廣先生。